

連江縣公共汽車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連車人字第114000033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甄選南、北竿站公車駕駛各1名(共2名)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徵資格：

- (一)國民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。
- (二)領有交通部製發之職業大客車駕駛執照，且無被吊扣等違規情形。
- (三)品行端正無不良嗜好及不良刑事紀錄證明(請至警察局申辦)。
- (四)需公立醫院或衛生所最近三個月內體檢合格者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行駛南、北竿公車路線、台灣好行、包車業務。
- (二)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三、薪資待遇：依核定之「連江縣政府所屬公營事業機構工員薪額表、專業加給表」八工等本薪五級(月支新臺幣43,190元)支給。

四、繳交證件：

- (一)履歷表(含簡要自述)。
- (二)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體檢表。
- (三)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良民證)。
- (四)國民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
(五)職業大客車駕照影本。

(六)交通部公路總局大客車職業駕駛人定期訓練證明影本(小藍卡)。

(七)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(八)男性需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18日(星期二)。

六、報名地址：

(一)連江縣政府人事處(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)。

(二)連江縣公共汽車管理處(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84號)。

(三)親送或郵寄至上述地點皆可，如採郵寄方式，以收件日為準。

(四)另請於報名資料上註明應徵南竿或北竿站公車駕駛。

七、甄選日期：114年3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2時。

八、甄選地點：連江縣公共汽車管理處(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84號)。

九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路試80%、面試20%，擇優錄取。

(二)任一試成績未達60分者均不予錄取。

十、錄取名額：

(一)南、北竿站各正取1名、各備取1名。

(二)正取人員於接獲錄用通知後即辦理報到，逾5日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。

(三)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同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連江縣公共汽車管理處人事管理員陳小姐，電話：0836-22111分機6604。

代理處長 陳可樂